|  |
| --- |
| **一、部门（单位）基本概况** |
| 联系人 | 何英 | 联络电话 | 13975006789 |
| 人员编制 | 45 | 实有人数 | 45 |
| 职能职责概述 | 临湘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属农业农村局下属二级事业单位，主要职能：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农业农村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代拟全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方面的规范性文件，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建立完善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的制度措施并组织实施；依法行使法律、法规、规章赋予的农业行政处罚权以及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权等行政执法职能；负责全市农业农村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对乡镇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进行指导、协调、监督和考核。组织全市农业行政执法人员和涉农生产、经营主体开展农业法律法规宣传与培训；负责组织或配合全市农业农村联合执法行动和农资市场经济秩序专项整治工作；依上级委托协助开展农资打假、农业资源保护、农产品质量安全、畜牧兽医、渔业渔政、农机监管等领域执法调查工作；负责农业农村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工作衔接，移送涉嫌犯罪案件；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机构情况：根据《中共临湘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深化全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实施方案》（临编发〔2019〕18号）精神，于2020年3月组建临湘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为副科级执法机构，核定全额事业编制45名。其中大队长1名，副大队长3名。内设机构正股级领导职数2名，中队股级领导职数7名。大队内设综合室、案件审理室2个正股级机构，下设农业投入品执法中队、农产品质量安全执法中队、农业资源保护与利用执法中队、农机监理执法中队、渔业渔政执法中队、畜牧兽医执法中队、临赤黄盖湖渔政联合执法中队七个正股级机构。 |
|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 **任务1：**如期完成省、市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 **任务2：**大力开展农业普法宣传。**任务3：**着力加强执法能力建设。**任务４：**全力抓好农业执法监管。 |
| 年度部门（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 **（一）执法宣传情况。禁捕方面：**在长江、黄盖湖沿岸设立禁捕禁钓宣传牌26块，悬挂、张贴禁捕宣传横幅、标语1000多条（张），发放禁捕宣传资料1.2万份，通过村村响广播播放禁捕法律法规两期，利用新媒体发布违禁渔具集中销毁、非法捕捞典型案例视频7个。**农资方面：**开展了“放心农资进乡村”为主题的宣传周活动，出动宣传车13台次，发放“如何正确选购农资产品”宣传折页1000余份，发放“水产养殖用药明白纸2022年1号、2号”200余份。通过大力宣传，全市市民的禁捕意识、识假辩假能力明显提升，12345热线投诉量较去年明显减少。**（二）执法培训情况。选派执法骨干参训，**先后选派23名执法骨干参加了省、市组织的各类行政执法业务培训，不仅拓宽了参训执法骨干的思路和视野，强化了业务素质、业务能力，还通过传帮带带动了全队执法能力的提升。**聘请法律顾问，**与湖南金骏律师事务所签订了《常年法律顾问合同书》，法律顾问费4万元/年，该所指派专职律师担任我队常年法律顾问，该所专职律师每月来我队进行一次案卷评审指导，每季就农业相关的法律法规对执法人员进行培训授课。**邀请专家授课，**9月29日，邀请了市司法局副局长陈学军、市森林公安局副局长鲁明等专家，就行政执法过程中“如何规避行政诉讼败诉风险”“办案笔录要点”等内容进行集中授课，此次培训旨在破解我队在农业行政执法中遇到的难题及薄弱环节，避免因程序违法而引起的行政诉讼。通过专家授课，极大地提升了执法人员的执法能力和办案水平。今年我队选送的“未按照规定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和培训案”案卷被评定为2022年湖南省农业行政处罚优秀案卷，另有三宗案卷被评定为2022年度岳阳市农业行政处罚优秀案卷。**（三）项目建设情况。**今年实施了“长江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建设项目”和“临湘市智慧渔政建设项目”，两个项目总投资1778万元，现建有趸船1艘、渔政执法船艇3艘、无机人1架、雷达3座、视频监控12套，并按省厅要求在趸船上添装了视频会议系统。目前，两个项目均已通过市财政验收。两个项目的顺利实施，全面提升了我队渔政行政执法能力和水平。**（四）执法打击情况。**2022年，我队共出动执法车船825台次、执法人员2987人次，检查生产经营场所1172个次，查处涉农领域违法案件104件，其中：司法移送1件，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案件2起，处行政罚没款69万余元，没收假劣兽药、农药、饲料等约2吨，收缴涉渔船舶7艘、电鱼机36套，钓竿2436根、各类网具819件。通过打击涉农领域的各类违法犯罪行为，有力地维护了我市农资市场、禁捕禁渔秩序，防范了动物疫病输入风险，保障了农业生产、农产品质量安全。 |
| **二、部门（单位）收支情况** |
| **年度收入情况（万元）** |
| 机构名称 | 收入合计 | 其中： |
| 上年结转 | 公共财政拨款 | 政府基金拨款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 其他收入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535.48 | 0 | 535.48 | 0 | 0 | 0 |
| 1、局机关 |  |  |  |  |  |  |
| 2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 535.48 | 0 | 535.48 | 0 |  | 0 |
| 3、二级机构2 |  |  |  |  |  |  |
| **部门（单位）年度支出和结余情况（万元）** |
| 机构名称 | 支出合计 | 其中： | 结余 |
| 基本支出 | 其中： | 项目支出 | 当年结余 | 累计结余 |
| 人员支出 | 公用支出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535.48 | 484.86 | 459.05 | 25.81 | 50.62 | 0 | 0 |
| 1、局机关 |  |  |  |  |  |  |  |
| 2、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 535.48 | 484.86 | 459.05 | 25.81 | 50.62 | 0 | 0 |
| 3、二级机构2 |  |  |  |  |  |  |  |
| 机构名称 | 三公经费合计 | 其中： |
| 公务接待费 | 公务用车运维费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因公出国费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0 | 0 | 0 | 0 | 0 |
| 1、局机关 |  |  |  |  |  |
| 2、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 0 | 0 | 0 | 0 | 0 |
| 3、二级机构2 |  |  |  |  |  |
| 机构名称 | 固定资产合计 | 其中： | 其他 |
| 在用固定资产 | 出租固定资产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253.12 | 253.12 | 0 | 0 |
| 1、局机关 |  |  |  |  |
| 2、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 253.12 | 253.12 | 0 | 0 |
| 3、二级机构2 |  |  |  |  |
|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
| 整体支出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 |
| 开展农业普法宣传，开展业务技能培训，严格执法监管工作，严格执法办案，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在开展政治理论学习的同时，结合农业行政执法大练兵活动，认真组织干部职工学习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相关法律法规，提升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伍整体素质和业务能力，打造一支敢办案、会办案、办铁案的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伍。 | 农业执法共出动执法车船825台次、执法人员2987人次，检查生产经营场所1172个次，查处涉农领域违法案件104件，其中：司法移送1件，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案件2起，处行政罚没款69万余元，没收假劣兽药、农药、饲料等约2吨，收缴涉渔船舶7艘、电鱼机36套，钓竿2436根、各类网具819件。通过打击涉农领域的各类违法犯罪行为，有力地维护了我市农资市场、禁捕禁渔秩序，防范了动物疫病输入风险，保障了农业生产、农产品质量安全。 |
| 整体支出绩效定量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评价内容 | 绩效目标 | 完成情况 |
| 产出目标（部门工作实绩，包含上级部门和区委区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实事任务等，根据部门实际进行调整细化） | 质量指标 | 实现单位正常运转及完成部门工作 | 单位正常运转及完成省、市及部门工作 |
| 数量指标 | 保障单位的正常运转。 | 保障单位的正常运转。 |
| 建立健全完善的禁捕网格管理体系 | 建立禁捕监管网格31个、责任人131人、渔政协助巡护员24人 |
| 执法能力全面提升 | 选派23名执法骨干参加了省、市组织的各类行政执法业务培训，拓宽了执法人员思路和视野，强化了业务素质、业务能力。 |
| 广大群众法律意识全面提升 | 通过大力宣传，全市市民的禁捕意识、识假辩假能力明显提升，12345热线投诉量较去年明显减少。 |
| 时效指标 | 完成各项资金支出要求，保障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完成年内各项工作内容。 |  |
| 成本指标 | 总成本控制在532.06万元 |  |
| 效益目标（预期实现的效益） | 社会效益 | 全力做好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保障各项工作进展顺利 | 持续影响 |
| 经济效益 | 打造一支敢办案、会办案、办铁案的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伍。 | 罚没收入69万元 |
| 生态效益 | 维护农资、畜产品市场稳定，保护渔业生态资源。 | 保护和改善农业生态环境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５% |
|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 89分 |
| 评价等次 | 良好 |
| **四、评价人员** |
| 姓 名 | 职务/职称 | 单 位 | 签 字 |
| 李正新 | 副大队长 | 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 李正新 |
| 戴崇荣 | 副大队长 | 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 戴崇荣 |
| 李先波 | 副大队长 | 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 李先波 |
| 肖新宇 | 综合室主任 | 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 肖新宇 |
| 评价组组长（签字）：王新星  2023年3月14日 |
| 单位意见：　　根据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规定的内容，经评价组综合评价，临湘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2023年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为“良好”。 单位负责人（签章）： 2023年 月 日 |
|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填报人（签名）：何英 联系电话：13975006789

|  |
| --- |
| **五、评价报告综述（文字部分）****一、单位概况** 1、职能及职责：临湘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以临湘市农业农村局名义，依法统一行使行政处罚权以及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权等执法职能，主要职责是：（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农业农村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代拟全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方面的规范性文件，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2）建立完善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的制度措施并组织实施。（3）依法行使法律、法规、规章赋予的农业行政处罚权以及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权等行政执法职能；负责全市农业农村违法案件的查处。（4）负责对乡镇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进行指导、协调、监督和考核。组织全市农业行政执法人员和涉农生产、经营主体开展农业法律法规宣传与培训。（5）负责组织或配合全市农业农村联合执法行动和农资市场经济秩序专项整治工作。（6）依上级委托协助开展农资打假、农业资源保护、农产品质量安全、畜牧兽医、渔业渔政、农机监管等领域执法调查工作。（7）负责农业农村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工作衔接，移送涉嫌犯罪案件。（8）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2、机构设置临湘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为临湘市农业农村局下属副科级事业单位，核定全额事业编制45名，设大队长1名（副科职），副大队长3名；内设有综合室和案件审理室，规格为正股级，下设有农业投入品执法中队、农产品质量安全执法中队、农业资源保护与利用执法中队、农机监理执法中队、渔业渔政执法中队、畜牧兽医执法中队、生猪定点屠宰执法中队、临赤黄盖湖渔政联合执法中队，规格为正股级。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2022年度本大队财政拨款支出共计535.4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59.05万元（包括人员工资津贴、社会保障及对个人与家庭的补助等）；公用经费25.81万元。 项目支出50.62万元。 **二、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一）基本支出2022年度本大队基本支出484.8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59.05（包括人员工资津贴、社会保障及对个人与家庭的补助等）；公用经费25.81万元。三公经费共7.29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1.07万元，公车运行费用6.22万元。在资金使用过程中，我们严格按照财务有关规章制度执行，认真履职，很好的保证了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率。财务执行“一支笔“审批制度，原始凭证的取得要保证合法合规，票据上要素齐全。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等管理制度，制定财务职责，制定了厉行节约制度，管理制度依照相关国家的法律、法规而制定的，具有合法性、合规性、完整性；相关管理制度得到认真执行。资金使用合规性，一切支出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办理，财务人员认真审核算每笔业务的合法性、真实性、手续完整性和资料的准确性。健全会计核算，按照国家统一会计制度的规定设置会计帐簿，依照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保证会计指标的口径一致。资金拨付有完善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 专项支出

2022年度本大队专项工作经费支出50.62万元，主要用于执法办案、样品检测、执法设备维修等。**三、部门（单位）专项组织实施情况**（一）专项组织情况分析专项工作经费使用过程中，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及用途执行。（二）专项管理情况分析专项工作经费严格按要求使用，无挪用、挤占现象（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1、狠抓资金使用效益。表现在:一是保障了职工工资,津补贴的及时足额发放,没有出现拖欠职工工资现象；二是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各项工作开展顺利,有多项工作被省局、岳阳市局及临湘市委、市政府评为先进,各项指标得到了增长,养殖户收入得到了提高；三是资金使用无虚列支出及随意使用现象,无大额现金支付2、资金使用社会效益好。一是禁捕退捕工作得到了专业渔民的拥护；二是全市动物检疫工作扎实，全市没有发生一起畜禽水产品质量安全事故。三是渔业生态环境保护得到加强。四是农村宅基地执法监管到位。五是兽药、饲料监管工作有新的提高。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较好地完成了临湘市绩效考核工作目标计划。既较好完成了我大队的日常的工作目标，又较好地完成了上级组织交给我们的其他工作任务。我大队2022年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我评价得到89分，自评结果：良好。**五、存在的主要问题****（一）能做事、会做事人少的问题。活力不足，**我队现有执法人员44人，40岁以下占比11%，50岁以上占比达46%，其中5人即将面临退休。**素质参差不齐，**编制转隶时，按照“编随事走、人随编走”的原则，整合执法人员，有些人编制在执法，而从未从事执法工作，不熟悉执法业务；同时年龄大的同志多，既不会电脑，又不勤于学习。**新进人员难，**大队目前急需法律方面的专业人才，而执法编制锁定后，相应的人才无法引进，导致后备力量严重不足，制约大队今后的发展。**（二）一头热、一头冷的问题。**禁捕工作是我队所有工作中的重中之重，不仅有两个渔政中队全天侯的开展禁捕执法巡查工作，时常还抽调其他中队参与渔政执法，禁捕禁钓工作的成效十分明显。但由于禁捕退捕办设在局畜牧中心，一些上级关于禁捕的文件和政策没有落到实处，特别是督促乡镇落实属地主体责任还不到位，属地禁捕水域常态化的巡护监管存在空白，时常有非法捕捞、违规垂钓的现象发生。**（三）长江渔政码头建设及渔政执法设备运行和维护的问题。**长江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建设项目和临湘市智慧渔政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成，现主要存在以下两个问题：**没有渔政码头，**从长江大堤到执法船有几百米，没有行车道，油料及物资难以上船，执法人员上下船也极其不便，现已有多人摔伤，到冬季更难行走，存在较大的安全隐患。**运行维护成本高，**渔政执法船及监控设备的一年所需油料费、电费、服务费、维护费等，经初步估算约50多万元。如得不到市财政的大力支持，这些设备的正常运行将无法保障。**六、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应根据人员情况、业务开展需要，逐项做出预算计划，不留缺口，不留空项。 |